

張忠烈公年譜
袁督師事蹟



卷之五十五
忠孝節義
忠孝節義



張忠烈公年譜

趙之謙纂輯



華書局

張忠烈公年譜

此據仰視千七百二十
九鶴齋叢書本排印初
編各叢書僅有此本

張忠烈公年譜

清 會稽趙之謙纂輯

鄧張忠烈公年譜題全先生祖望輯。其書出自鄭氏。鄭氏言得之姚江黃氏。董君孟如修鄧志時。嘗據以校正之。謙乞孟如段寫以歸。今反覆讀之。有大疑焉。全先生所著書。其弟子董秉純稱三十餘種。年譜有作。則見於張尙書集序。然鮎埼亭集與外編所存文字。於忠烈畢生志節行誼。求之惟恐不盡。忠烈之女爲全先生諸母行。先生年十八時。已從之問遺事。補黃楊二徵士志記闕失。糾吳星叟嘯臺集謬誤。一見之神道碑銘。再見之與萬九沙趙谷林書。蓋至審且愼矣。年譜晚出一人之書。復相違異若此。或謂昔信以是。今知其非。先生之學。擇精而語詳。亦必識所據依。明失得之故矣。有絕異者。忠烈賜諡在乾隆四十一年。距先生之歿已二十年。

全先生以乾隆二十年七月二日卒。

今既特書首簡。猶可曰

點竄者過也。北征錄。奇零艸。冰槎集。忠烈所自作也。而儼列其歲月。遂易其實。何爲者也。鄭氏又稱附錄詩話。諦審之不類也。文字孱且拙。不類也。抑淺夫。因先生原稿久佚。鈔最成之託名焉。虞後儒之滋議也。不辨可也。誣之不可也。之謙年十三。聞從祖占旗先生談忠烈懸輿被執時事。忽改容而前。從祖嘗哂之。越六年。於沈氏書攤得奇零艸殘寫本七葉。雖斷闕不可讀。繹之略存顛末。辛酉

寇難復失之。自乾隆中東南收繳禁書，遺黎私記，窮里復壁，罔敢伏匿。抽燬既定，殘牘百一。今亦半歸滅沒。幸故鄉耆宿猶及此者，每酒酣耳熱，開述舊聞，以息諧謔。三十年前口耳之師，默記四五。雖老而健忘，尙能說約略也。忠烈之自序奇零艸也，曰思借聲詩以代年譜，竊仰斯旨，聞疑載疑，願有述焉。證諸本集，期可徵信。旁及異聞，有資考索，仍其是者，去其誣罔，別爲年譜一通，以竟全先生之志。亦慰忠烈於九京也。

明萬歷四十八年

庚申 一歲 是年九月光宗改元泰昌

公諱煌言，字元箸，號蒼水，浙江甯波府鄞縣西北廂人。

（全祖望獨神道碑銘）

姓張氏，宋文節公知白之後。

（全祖望）

上族望表

元時避兵入高麗。

（金贈）文節之後，自涪州徙平江，又自平江徙鄞，居鄞九世，避元季亂，泛海至高麗。

以家世仕宋，明初始歸，稱高麗張氏。

（無名氏攷）

傳

今稱雍睦堂張氏。

（傳）高祖伯祥，起家孝廉，爲令，族望表。知靖安縣，伯祥卽築雍睦堂以居兄弟者。

曾祖尹忠，祖應斗，父圭章。

（黃宗羲思齋錄）圭章字兩如，甲子舉人，嘗

教授余家，（贈）圭章官刑部郎。案公祭四叔父文曰：叔父雁行有四，吾父居長，止生姪一人，二叔蚤亡，無嗣。三叔以壽終，生從兄弟三人，長嘉言，次昌言，又次德言，叔父無所出，昌言遂爲承祧。今叔父既逝，姪與嘉言俱在，聖次德言尙稚弱，恐不任箕裘，則高曾之不祀，忽諸。是姪未能報國，先已亡家矣。公之家世略具於此。祭文又稱吾姊與吾姊丈暨一二故交，亦在不免，則公尙有姊。公奇零艸有顯甥奔至一時，繫年壬寅，詩云：初聞購孺子，何幸脫廬中。執手哀吾姊，纓頭並若翁。死生盡一別，忠孝已雙窮。此

絕青山外。鵬血倍紅。是公姊子。惟不知其姓名。公殉節後。贈公首者。朱相玉。全氏書公甥。或爲一人。又全氏張督師遺像記。公從弟從軍海上。入山以後。不知所終。聞有圖其名至錢唐者。爲諸遺民所詰而去。據公甲辰憶從弟嘉言詩。秋聲蕭瑟到空山。悵望鷺鴻去不還。離別荻葦生死際。平安黃大有無閒。疑相失在。山以前。鄧志據國史館吳元福傳。以總鎮林國梁謀內附。燭冒圖之。國梁斃碎其船。斬煌言弟嘉言。詩意似未審存亡。當時海島隔絕。故不知確耗也。則事在癸卯。

母趙氏。

中年艱於子。祔漢壽亭侯祠。以六月初九日生公。

〔神道碑銘〕請作十九日。又注曰。有作四日者訛。

生時父夢五色雲見。故小字

雲。〔傳〕

天啓元年。辛酉。二歲。

天啓二年。壬戌。三歲。

天啓三年。癸亥。四歲。

天啓四年。甲子。五歲。

天啓五年。乙丑。六歲。

張忠烈公年譜

始就塾。

〔傳〕幼善病輒顛死六歲就塾書上口卽成誦

天啓六年。

丙寅七歲。

天啓七年。

丁卯八歲。

崇禎元年。

戊辰九歲。

能詩。

〔奇零神自序〕余自舞象輒好爲詩歌先大夫虛廢經史每以爲戒遂輟筆不談然猶時時竊爲之

崇禎二年。

己巳十歲。

崇禎三年。

庚午十一歲。

崇禎四年。

辛未十二歲。

母趙氏卒。

〔傳〕十二喪母父判河東磁署解州篆爲壯總故里。淫言謁詞下撰文祭告以忠義自矢。

崇禎五年。壬申十三歲。

崇禎六年。癸酉十四歲。

崇禎七年。甲戌十五歲。

崇禎八年。乙亥十六歲。

補邑弟子員。〔傳〕

思陵以天下多故。令諸生於試經義後試射。莫能中。公執弓抽矢。三發三中。

〔神宗
碑銘〕

崇禎九年。丙子十七歲。

崇禎十年。丁丑十八歲。

崇禎十一年。戊寅十九歲。

崇禎十二年。己卯二十歲。

崇禎十三年。庚辰二十一歲。

喜呼盧。無以償博進。則私斥賣其生產。父怒。全美樟售已田爲清其逋。勸以折節讀書。

〔神道碑銘〕
〔譜〕少好黃

白之學。絕粒運氣。困殆幾斃。已而遊於推埋拳勇之徒。扛鼎擊劍。日夜不息。忽又縱博。無以償所負。則私斥賣其生產。〔全祖望穆翁先生墓志〕張督師督水爲諸生放誕不羈。呼盧狂聚。窮盡極暮。自其父兄以至師友皆拒之。先生一見曰。斯異人也。遂賣賈郭田三百金爲償其負。而勸其折節改行。穆翁諱美樟。字木千。其仲子公增也。避地居台州黃巖縣。案公述懷詩。其二有云。弱齡尙遐異。辟穀茹青蠶。骨肉相驚溺。時復勸加餐。因緣誤煙火。塵鞅日可憚。上書獻天子。索米走長安。黃白之學。當指此。又全氏張督師畫像記。乃述其族母張之言。稱予年十八。張年八十。時爲康熙六十一年。則公女當生於明崇禎十六年。

崇禎十四年。辛巳二十二歲。

崇禎十五年。壬午二十三歲。

舉於鄉。案是科主司爲翰林院編修吳國華。字葵庵。南直隸宣興人。吏科給事中范淑泰字通也。山東滋陽人。房考知諸暨縣錢世貴。字聖霖。南直隸青浦人。崇禎庚辰進士。

崇禎十六年。癸未二十四歲。

國朝順治元年。

甲申

二十五歲。

明熹宗十七年三月十九日。流賊李自成陷京師。懷宗殉社稷。五月一日。南都諸臣史可法等奉福王監國。明年。僭元宏光。

大清定鼎京師。

順治二年。乙酉二十六歲。

王師下江南。

〔李介天香閣隨筆〕許定國殺高傑。傑妻邢請於史閣部。必報讐。定國懼。納款請兵。已爲鄉導。時攝政王初定北部。得定國。乃決策南下。豫王以輕兵運行千里。直抵揚州。〔許重熙甲乙彙略〕五月丙申。開洪武門。二大僚統百官獻册。行四拜禮。請豫王進城。乙巳。劉良佐奉豫王令。追至坂子磯。黃得功中弩自刎死。良佐入其營。挾福王回南京。

浙西郡縣咸望風下。閏六月十有三日。浙東士民競起。

無所期會。城守以外。窮鄉僻澨。各自爲屯。

〔左尹魯春秋〕

鄞士董志甯、王家勤、張夢錫、華夏、陸宇燾、毛聚

奎、與刑部郎錢肅樂、會鄉老合兵。沈宸荃、馮元颺、亦起慈谿。十八日奉箋迎魯王監國。

〔全祖望撰錢忠介公神道

第二碑銘〕

公先至。肅樂即遣公迎於天台。監國授公行人。至會稽。賜進士加翰林院編修。兼官如故。入

典制誥。出籌軍旅。

〔神道碑銘〕諸云。詔以翰林院檢討掌制誥。兼行人司事。傳云。授檢討。知制誥。案魯春秋記。同時並起者。會稽鄞縣諸王紹美、王臺、周晉、王義、鄭之瀚、張玉銓、餘姚熊汝霖、孫嘉、鎮縣吏王明、仁和陳萬良、馬

靈龍道士范大倫富陽陸方侯於潛俞文淵海甯朱大剛左尹周宗彝及弟啟琦沈陵俞元良及兄元禮金華張國維朱大典東陽陳倉嘉興徐石麒王焜張翊嘉善錢梅海鹽王雲衢及弟雲龍雲鳳韓萬象平湖屠象美陸清原倪長圩馬鳴雷朱大定湯璽章崇德呂宣忠長興金鉉歸安韓茂貽王光祉德清蔡繩法蔡子樞永嘉張定孚臨海陳函輝柯夏卿翁明英其江南江西鑒附者不勝書諸人或絕頂捐軀或避死以死事蹟久湮今日無能舉姓氏矣

閩中詔使至議開

讀不合公請充報使入閩從之

〔神道碑銘〕

順治三年丙戌二十七歲

大軍已克浙東江上師潰

〔晉春秋〕監國奔台州宮眷舟出定海總兵張國柱砲執以降元妃張氏見害復傳有妃周氏被盜擊扼喉死楊鳳苞南疆佚史跋七棟晉春秋今晉史江東閩位紀舟山紀略以鑒鑒自劉為張氏事蓋據

戴周二家未見左尹書也

公倉卒馳歸拜父曰兒將隨主航海竟去

〔傳〕

入翁洲從富平將軍張名振奉監國入

閩既至招討使鄭成功不為用公勸名振還石浦謀再舉乃偕還加右僉都御史

〔神道碑銘〕諸云張名振守石浦寨之

應監國至舟山黃斌卿不納乃入閩公留舟山〔晉春秋〕是年秋七月鄭克塽降鄭彩入監門咸加蒲澤泉為守八月鄭彩迎監國保提門傳報言入海颶風舟覆於海島嶼困待斃夢神告曰卿君千年鹿侯十九年還我請何果得一鹿美食之人皆一得

歷旬不飢過他舟至獲免

順治四年丁二十八歲

夏四月蘇松總鎮吳勝兆約張名振爲外援。（魯春秋）故都御史沈廷揚御史馮京第與公並勸名振應

之公監名振軍以行至崇明大風覆舟廷揚死之公與名振皆被執有百夫長導使走至公壬午房

考錢氏七日閒道

案北征錄云遭風覆舟
○中七日得閒行歸海上

復歸翁洲

（神道碑銘）（譜）勝兆乞師黃斌卿欲卻之沈公廷揚勸名振行公與馮公京第同往至崇明風大作全軍覆

焉（魯春秋）勝兆與舟師期會夜中殺同知楊之易推官方重期號衆以待適海師礮震潛蛟舟覆失約勝兆爲中軍屠世勳所縛就法案沈寓白華莊稿五梅公紀事略廷揚字季明別號五梅乳名百五南都亡後敝衆舟山丁亥春統舟北上四月十四日颶風大作舟膠於福山之徐六涇灘遂見執廷元昇麾下七百人從焉同行諸人皆易服雜亂軍中逸去巡撫土國寶坑七百人於姑蘇裏門之季王廟廷揚檻送金陵按察司獄七月二日受刑元昇從焉全氏撰崇明沈公神道碑銘述廷揚言兵至必駐崇明禁打糧然後可至崇明食盡名振重違前約乃趨壽生洲打糧泊舟鹿苑五更風作舟自相擊軍士溺死者過半大兵逆之岸上名振與煌言京第雜降卒中逸去未嘗覆全軍也是年公在翁洲有九日陪安昌王黃虎癡張侯服張觀淵朱開元徐閣公沈公子昆仲登鎮山和韻詩又留節翁城同諸公行長至禮詩云幾年臥節夢金鑾綿數猶班奮提關敢管初開周甲子蔥嶺重見漢衣冠嗚呼恍覺鮑香近海曙還疑扇影寒惟有臣心冰雪淨誓將採綫續雙丸

順治五年戊子二十九歲

義興餘校復起出沒林麓

〔魯春秋〕

公集義從於上虞之平岡

〔神道碑銘〕

案山秦之起以錢肅樂在國連下與化福清諸城華夏乞師斌卿已言師至姚張都御史

當以平岡之師實可得三百人則集義從正在是年及夏六月肅樂已卒矣公撰曹學霖詩序云戊子秋余入山秦此確證也黃譜以山師起公軍平岡繫已丑大誤又肅樂之卒全氏書五月魯春秋書六月攷是年間四月時海上未奉正朔置閏遂異耳黃

斌卿使弟孝卿隨馮京第再乞師日本公以詩贈行

案魯春秋二次乞師日本時同行者有凌士宏公遂黃金晉馮侍御乞師日本詩云中原何地足依歸惆悵徵師日出方

龍節臥持矛斧客魚書泣捧豹衣耶黃河北去浮青雀滄海東回獻白狼佇聽無衣萬里外緬孤靡復挂扶桑奇零舛此詩編年戊子譜繫丁亥誤

順治六年己丑三十歲

公屯山寨

奇零舛己丑有屯兵山寨勸農遇雨詩又答上虞口令詩其端陽喜雨呈張相國觀濶詩云海國懸符爲辟兵驅來雷激又縱橫中天雨露天中節半夜風雲夜半晴繁露何須災異對商霖原爲相公生憂民幸慰祈年意笑把舊蒲

泛酒鎗〔魯春秋〕是年秋七月張名振議迎監國駐台州臨壘八月監國至舟山黃斌卿不卽納王朝先殺斌卿名振遂統其軍監國臨名振總督諸師阮進治樓櫓東閣大學士兼吏部尚書張肯堂加太子太保以吳鍾巒爲禮刑二部尚書張左部御史李向中兵部尚書朱永佑兵部右侍郎向中永佑自繫門依監國至舟山者

順治七年庚寅三十一歲

公入衛舟山。超拜兵部左侍郎。

〔晉春秋〕〔神道碑銘〕名振當國。召公以所部入衛。加公兵部右侍郎。兼官如故。諸稱公以所部入朝。官兵左侍。兼學士。案公官階。在魯已授左侍郎。桂藩遙授。尚書旋

晉大學士。金氏神道碑銘。於歷官年次。皆不誤。惟左右字誤。遂爲官止尚書。以浙督所上印文爲信。鄭志辨之是也。諸則左字不誤。而以授尚書之年爲加閣部。鄭志遂據譜。以正神道碑之誤。非也。碑既泥舊制。譜又無確證。蓋兩家皆未見左尹書故也。

順治八年。
卯三十二歲。

公奉監國命。治兵鹿頸頭。
〔晉春秋〕九月朔。

大軍克舟山。公以鹿頸兵同張名振軍衛監國入閩。

〔晉春秋〕八月。大軍治舟艦。從蛟門向舟山。裨將江天保爲阮進先鋒。以四船迎戰。定海沈十三舟餘人斷右臂。縱還監國諸蛟門。祭

江夜半。見大星從西北隕。舟山無數小星隨之。卽還舟山。未至聞警。或請取二王于長宏棧。次宏棟。入舟。張名振曰。如是恐寒守者心。監國不強時。舟山精銳分應南北洋。越五日。大軍復出。天大霧。咫尺不辨。阮進戰於螺頭洋。風逆不得前。手發火槓。倉卒觸桅。焚進艖。進創其艖。水起之不能言。瞪目怒視。三日死。月之廿一日也。名振弟都督名揚。閣部張肯堂。猶禦城鏈繫。歷十晝夜。名振等護監國由外洋南泛。監軍主事金允彥。郎元吉。內款晉城中。盧賈導攻益急。守者猶睦允彥子傳示四門。九月一日午。溫門開。肯堂一門皆死。名揚被執不屈死。威屬五十餘人焚死。監國妃張氏赴井死。宮眷十三人從死。一內監死井旁。失其名。尙書吳鍾禮。李向中。朱永伯。給事中董志寧。御史朱養時。梁隆吉。主事蘇兆人。林之璣。劉午陽。董元。楊鼎臣。李開國。郎中李國楨。中書顧汾。江中汜。陳所學。皆閩戶。自焚死。温州義健林伯起。張瑞初。都督焦文玉。及妻張同死。總鎮劉世勳。格爾死。煥曾名振護監國。走三沙國。姓成功。迎入廈門。尋居之金門。案金氏神道碑銘。大兵下嶺洲。名振奉王親搗吳淞。以牽制舟山之師。拉公同行。

着洲陷。公罵王再入關。次麓門。謂亦云。公軍北行入吳淞。舟山已陷。注則稱阮進舟焚投水死。名振以王頭踵而去。請將青城力關。衆寡不敵。城遂陷。張督師畫像記云。名振自以習熟形勢。謂較關天險。不可旦夕下。乃悉其銳師奉王。揚聲橫松江。以牽舟山之勢。關遂還。則不及矣。謂其輕出則可。謂其奉王以逃則誤。此定論也。舟山同殉諸人。譜注所載尙有文臣鄭澐。楊思任。顧崇堯。戴仲明。武臣楊錦王相。林志傑。葉大俊。又顧明棊林世英。內監則劉朝也。楊氏佚史跋六有岐陽王裔李錫祚。李錫賈。錫詐佐阮進守螺頭洋。進創甚。錫祚救亦被創。赴水死。城破。錫賈巷戰。馬蹶被獲。斬於四明。又浙江通志。有廢文煥。舟山破。痛哭拱坐海邊沙上。潮至。隨水湧去。又案監國妃張氏。據全氏舟山宮井碑。爲陳氏鄧氏佚史跋七云。陳氏監國紀年作張氏。謂卽元妃之妹。舟山興廢記。雪交亭錄。鮑琦亭集。皆作陳氏。魯春秋記壬寅秋九月十七日。監國管王以海寇於金門。年五十四。繼妃陳氏明年生遺腹子宏甲。周文長楊王術桂。今改甯靖王。收養棲於東甯。豈又一陳氏耶。劉獻廷廣陽雜記。明宗室從鄭克塽降者九人。有魯王八子朱柏。後與智靖王子朱繼鈐。皆安插湖南望荒。公有着洲行一篇。自從錢唐怒濤竭。會稽之棲多鐵。甬東百戶古翁洲。居然天塹。高碣石。青雀黃龍。似列屏。蛟螭不敢波間鳴。虎狼爭如秦婦女。魚旌半是漢公卿。五六年間風雲變。帝子南遁開宮殿。由來澤國仗樓船。烏鬼漁人都不賤。堂怡火闕幾經秋。飲馬滄海流。共言治海難。越況乃北馬。非南舟。東風偏與。便一夜輕帆落奔電。南軍鼓死將軍。滿從此兩軍罷水戰。孤城聞警早登陣。萬騎壓城欲夷礮。聲如雷矢如雨。城頭甲士多瘡痕。雲梯百道凌宵起。四顧援師無煙囷。裏創驚呼外宅兒。醫師痛哭哀家子。斯時帝子在行間。吳淞渡口凱歌還。誰知勝敗無常勢。明朝聞已被嚴圍。又聞巷戰戈旋倒。闔城草草塗肝腦。忠臣盡壓伯夷山。義士悉到田橫島。亦有人自重圍來。向予細說令人哀。椒塗玉葉填得井。甲第珠璣掩劫灰。而今人民已非現。城郭闕廢跳號復肉土花新。餘道鐵黃石苔早。鐵缺新綠。嗚呼問誰橫。鐵兩當。翻令漢土窮龍荒。安得一劍掃天狼。重酌椒漿慰國魂。時提督田雄。總兵張杰。巡海道王爾祿。皆以書招。公不可屈。

公復書略曰。兩關自有正氣。萬古自有綱常。忠臣義士。獨行其是。而已。區區此志。百折彌堅。不過恪守人倫。卽是深明天道。又云河北羣

登。皆以興復漢室爲名。今日山中義師。大率類此。故足下得以折柬招之。不孝面目何如。亦欲以此術相籠絡。誤矣。矧水陸自有長技。戰守自有定謀。縱以全力來勝負。未可知也。我輩相晤。正自有期。不孝未便以文山自況。足下不惑以夢炎輩自居。爾是時有司亦令公父以書諭公。公復父書。言顧大人有兒如李通。弗爲徐庶。他日不憚作趙苞自贖。故復書中自稱不孝云。

順治九年。壬辰三十三歲。

公與張名振及義英將軍阮駿。

阮進從子。案魯春秋。辛卯夏四月。馬進寶使人密招蒲湖進於南田。併拉從于義英將軍駿同往。駿不從。以露富平名振。名振涕泣留之。進感而止。

誠意伯

劉孔昭諸軍。入長江。登金山。望祭孝陵。時上游有宿約不至。左次崇明。(魯春秋)監國居金門。遺名振以已意乞師。鳳門成功。不許。名振露其背。

所刺靈忠報國字激之。並指腹爲姻。得助師二萬。與煌言及駿孔昭等直溯金塘。獲金九產。礮之以祭舟山諸死者。待約失期。不進。題詩金山寺而還。有十年橫海一孤臣之句。案名振詩。奇零神別。本誤爲公作。首句橫作淮。末二句遙望孝陵。應有感。曾將大義抵龍津。遙望句作松柏陰。陰兵稿素。會將作岸。看抵作禍。下又注周前韻。繫年甲午。一作壬寅。皆誤。惟和張侯服留題金山原韻六首。繫甲午不誤。又甲午立春日大雨雪。駐師吳淞。詩注會名振之師初入長江。登金山。望石頭城。祭孝陵。時上游有宿約不至。左次崇明。乃追述前事。語公有同定四侯登金山。以上游師未至。左次崇明二首。不繫年。其一曰。割雲半壁倚中流。天時東南形勢收。鐵縱潮函飛鷺嶺。牙檣影撼浴龍舟。畫江何代空鼙鼓。橫海今來駐虎旂。咫尺金陵王氣在。可能瞻播問松楸。正是年事也。公北征。緣曹丁亥後。三入長江。登金山。據瓜嶼。師徒單弱。迄鮮成績。皆在戊戌以前。金氏神道碑銘。言癸巳冬復開行入吳淞。尋招軍天台。次於蕞洲。明年軍於吳淞。會名振之師入長江。趙丹陽。據丹徒。登金山。遙祭孝陵。上游宿約不至。左次崇明。甲